证券代码:002910.SZ　01533.HK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A股）　庄园牧场（H股）　公告编号:2020-044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90,680,6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庄园牧场(A股) 庄园牧场(H股)	股票代码	002910.SZ　01533.HK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海予	潘昊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601号甘肃省商会大厦B座26层证券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601号甘肃省商会大厦B座26层证券部	
电话	0931-8763001	0931-8763001	
电子信箱	zhanghaiyu@lzzhuangyuan.com	panhao@lzzhuangyua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乳制品和合乳饮料的生产、加工、销售及奶牛养殖业务,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14食品制造业”。公司产品包括现体乳(巴氏杀菌乳、灭菌乳、调制乳、发酵乳)和其他乳制品,公司生产的乳制品属日常消费品,直接供消费者饮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813,564,461.19	667,732,097.02	23.69%	628,374,03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21,171.73	63,533,162.18	-19.22%	68,351,88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45,388.19	50,656,801.25	-84.51%	50,688,77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76,744.73	96,168,725.02	47.40%	133,639,797.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4	-20.59%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4	-20.59%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4%	5.46%	-1.22%	8.00%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2,492,726,974.51	2,048,109,041.38	21.71%	1,803,717,70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5,407,188.36	1,184,406,733.12	3.46%	1,127,666,194.7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3,026,021.76	203,872,717.41	208,964,384.02	207,691,33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83,116.14	8,212,662.07	11,452,106.22	13,173,28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86,781.98	7,739,785.85	12,469,356.62	-28,350,53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58,852.79	103,580,756.27	-8,859,366.63	3,896,502.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6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红霞	境内自然人	16.89%	32,197,400	32,197,400		
兰州庄园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16.20%	30,894,700	30,894,700	质押	30,000,000
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其他	12.22%	23,304,000			
甘肃省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7.87%	15,000,000	15,000,000		
CHINA ZHONGTIETIEI DEPOSITORY AND CLEARING	其他	2.32%	4,425,500			
重庆富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国有法人	1.70%	3,243,272			
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国有法人	1.49%	2,847,5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16%	2,216,000			
胡开盛	境内自然人	1.00%	1,907,90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	0.98%	1,88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红霞先生通过直接持有和控制庄园投资、瑞年投资间接实际支配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8,092,100股,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也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马红霞先生与庄园投资、瑞年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4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23.69%,实现利润总额6,497.8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0.3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32.12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9.22%。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做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1.继续布局上游奶源,加强牧场建设,提告期完成了公司牧场的改扩建,牧场基础设施得到大力改善,牧场进一步提高奶牛舒适度,提高精准饲喂,牧场的经营管理得到全面提升,奶牛的产量,成母头日产,头年产,繁殖指标均比去年同期有所提高。2019年牧场生鲜乳产量为49,675吨,较2018年的27,927吨增长了77.87%。
子公司兰州庄园牧业,实现中国规模牧场年产粮单20万吨至21万吨的目标,公司所属牧场年产粮单2018年度产量比10吨提高至2019年度产量比20吨提高至。
公司正在建设中的“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有利于进一步保障公司原料奶的供给,有利于进一步从源头上保障公司的产品质量,实现公司长期、稳定的可持续性发展。
2.公司投资建设的“日加工600吨液体奶改扩建项目”于报告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的正式投产将有利于优化生产工艺,丰富产品结构,有利于进一步加强产品品质控制,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3.技术研发中心以消费者为导向来研发新产品的配方,工艺和设备的优化配置,使产品具有针对性和特色优势,形成以消费分析触发研发,以研发来满足不同场景下的消费需求的研发模式。报告期技术研发中心加大研发力度,对现有部分产品进行升级,创新研发的部分产品马上下一步产品规划做储备。
4.公司应照品质发展战略予2019年对新收购子公司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生产规划、渠道建设及管理团队等方面做了相应调整,该调整有利于在未来期间提升西安东方乳业的竞争优势,为下一步稳健发展奠定基础。
5.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快速的发展,公司于报告期实施股票激励计划”,该激励计划授予人数04人,股份数量334.06 万股,授予股利制性股票已于2019年7月12日上市。
6.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公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拟通过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900.00 万股(含本数)A股股票,用于“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该预案已于2020年1月17日通过“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审议,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的行政许可申请,并于2020年1月2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受理,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公告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目前该申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在中国证监会核准阶段。
根据中国证监会规 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预案等进行了调整和修订,调整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数量,调整为本次非公开 发行 A 股股票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4,300.00 万股。
7、募集资金的年度权益分派工作。为回报全体股东对公司发展的参与和支持,以190,680,600 股为基础(其中 A 股 155,660,600 股,H 股 35,130,00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930872 元(含税),共计分派现金 12,739,12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将于2019年8月31日之前实施完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发酵乳	256,975,361.18	170,073,171.85	33.56%	28.15%	30.10%	-0.99%
灭菌乳	193,179,240.28	167,475,477.00	18.48%	-15.99%	-7.78%	-7.11%
调制乳	279,750,641.50	179,377,147.74	35.88%	64.42%	68.61%	-1.6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剔除新股上市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执行新颁发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1.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15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要求的时间于2019年1月1日(本部分以下简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选择仅对2019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不调整。其体为:
(1)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根据新会租赁会计准则规定将该项目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新会租赁会计准则规定将该项目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资产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新会租赁付款额中。
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3)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如下:
本公司承租的计量,青海、陕西的牧场所在地村民委员会的土地资产及其他土地资产,租赁期为6-30年,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2019年1月1日确认使用权资产30,307,348.64元(包括预付租金2,290,193.07元,复耕费369,681.76元),租赁负债36,717,473.81元。
本公司承租其他公司的机器设备资产,租赁期为3-5年,原作为融资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2019年1月1日将原在固定资产中列报的14,870,792.81元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列报,将在长期应付款中列报的“应付融资租赁款”2,360,888.31元重分类至租赁负债列报。
对合并及公司报表的影响如下: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变更内容	报表项目	2019年1月1日(变更前)金额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924,349,562.72	939,220,755.53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236,141.4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	5,831,608.95	8,121,802.0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	38,078,362.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2,360,888.31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	371,085.27	11,403.51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变更内容	报表项目	2019年1月1日(变更前)金额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199,543,538.13	205,199,246.35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57,568.67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	5,401,860.45	

③对合并及公司2019年度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对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营业成本	-282,854.88	-9,036.26
财务费用	794,776.78	117,490.45
合 计	511,921.90	108,454.19

本公司2018年末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4.35%、4.90%、6.00%折现的现值为35,717,473.81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长期应付款(融资租赁)2,360,888.31元合计38,078,362.12元,与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的差额为0.00元。
(二)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1.政策变更原因
(1)要求“递延收益”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
(2)将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科目;
(3)“其他应付款”项目,应根据“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填列,其中的“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款项。基于实际和未来会计期内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中,在资产负债表日,“应付利息”项目期末应为零。
(4)利润表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并且将两个科目的位置调整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根据以上要求,本公司将对相应的数据进行调整。执行新报表格式对本公司的影响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变更内容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后)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381,969.26	33,751,973.5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	40,128,588.11	34,758,573.9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6,474,292.53
其中:应收票据	其中: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36,474,292.53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36,474,292.5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5,492,406.72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	30,549,185.8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164,947,220.90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41,231,587.44	41,599,096.36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应付利息		367,508.92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437,369,274.20	437,000,000.00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39,567,535.17	39,569,300.45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变更内容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后)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81,969.26	5,308,369.26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	14,786,649.95	13,260,249.9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420,606.04
其中:应收票据	其中: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3,220,606.04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3,220,606.0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6,860,940.67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	27,600,029.9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49,260,919.75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57,187,585.04	57,546,859.24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应付利息		359,274.20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420,359,274.20	420,000,000.00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20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20年1-3月净利润(万元)	-1,237.50	至	-914.87
2019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49.3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20年一季度,受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的影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因公司产品属于日常消费品,保质期相对较短,为促进销售,公司实施了较较大的营销改革,且固定成本和其他相关费用较去年同期未大幅下降,受上述因素影响,造成公司2020年一季度亏损。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0-037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及时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红霞先生召集。
2.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8名(其中董事马红霞、王国福、张晓予参加现场表决;董事宋晓鹏、叶健聪、刘志军、赵新民、黄楚恒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长马红霞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志军女士、赵新民先生、黄楚恒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19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年度报告》,其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002910.SZ　01533.HK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A股)　庄园牧场(H股)　公告编号:2020-044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和《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之核查意见》。
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审计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9,068,06万股为基数,以2019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10,487,433.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若未约定,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鉴证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既充分考虑了股东利益,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现金收购标的资产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1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董事会同意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
公司董事会同意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事项将另行通知和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0-039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董事会			
提议理由:根据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中国证监会、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发展规划。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股)
每十股	0	0.55	0
分配总额	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9,068,06万股为基数,以2019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10,487,433.00元。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若未约定,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乳制品行业发展特点和发展周期,竞争对手的竞争手段以及股东分配利润的愿望等因素,既给予了股东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实现股东分享公司经济增长的成果,也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也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既充分考虑了股东利益,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利润分配方案内需高经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0-040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主要包括:流动资金、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商票贴现、非融资性保函,实力保理担保等,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